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邮政储蓄银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7年4月20日起，邮政储蓄银行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每期定投最低金额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942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1943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4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7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43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60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5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857 是 是 100

前海开源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858 是 是 100

从2017年4月2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邮政储蓄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邮政储蓄银行的规定为准。

### 二、费率优惠

从2017年4月20日起，投资者通过邮政储蓄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定投业务，约定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不为0的，定投申购费率享受8折优惠。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可与邮政储蓄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该金额即为申购金额，上述基金每期最低申购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含 100 元)。基金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业务的最低金额限制。具体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邮政储蓄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同一基金 A、C 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 2014 年 9 月 5 日发布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http://www.psbc.com)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http://www.qhky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